

安徽苏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于公司拟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的概述

中山市金中电热科技有限公司是苏立科技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子公司”），因控股子公司生产运营需要，公司拟定于2018年7月30日与控股子公司签署《借款合同》，以提供财务资助。公司于2018年7月3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借款合同约定本公司向控股子公司中山市金中电热科技有限公司提供900万元借款，借款期限自2018年7月30日起至2019年7月30日止，借款利率为年化5%（按照银行贷款基准利率4.35%上浮15%执行），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允许提前还款，利息计算至还款日。在上述情形下，授权财务负责人签署借款合同及相关文件。

二、接受财务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控股子公司注册地为广东省中山市，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000,000.00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20,4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51.00%，金轮五金电器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9,6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49.00%。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对控股子公司的财务资助行为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控股子公司的的发展，本次财务资助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一）《安徽苏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安徽苏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1日